

武汉理工光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特定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股东湖北省投资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武汉理工光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理工光科”）于 2020 年 3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特定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持有公司股份 2,318,548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4.16%）的股东湖北省投资公司（以下简称“湖北省投”）计划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 90 日内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不超过 550,000 股公司股份，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不超过湖北省投所持有公司股份的 23.7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湖北省投减持计划期限届满且实施完毕。

公司于今日收到特定股东湖北省投出具的《股份减持情况告知函》，现将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姓名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湖北省投	集中竞价	2020年7月7日	30.22	148,500	0.27
	集中竞价	2020年7月8日	30.38	401,500	0.72
合计				550,000	0.99

湖北省投本次减持的股份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价格区间在30.14元至30.70元之间。

2、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姓名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减持后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湖北省投	合计持有股份	2,318,548	4.16	1,768,548	3.1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318,548	4.16	1,768,548	3.18
	有限售条件股份				

二、其他说明

1、湖北省投本次减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减持股份总数在已披露的减持计划数量之内。

3、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1、湖北省投出具的《股份减持情况告知函》。

特此公告。

武汉理工光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9日